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四輯 第四冊

宋遼金元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四輯第四冊

宋遼金元史
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1377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四輯

第四冊 宋遼金元史研究論集目錄

宋諸蕃志流求國毗舍耶國考證·····	梁嘉彬	一
宋代佛教對中國印刷及造紙之貢獻·····	方豪	三三
宋代佛教對泉源之開發與維護·····	方豪	四二
宋代中央對地方施政之路的區劃·····	羅文	五一
論南宋初年四川都轉運使·····	陳璋	五五
判院討源·····	陳鐵	六一
宋代的國立圖書館·····	黃潮宗	七四
宋代寺觀與莊園之研究·····	黃敏枝	九二
宋、元教匪研究·····	重松俊章著 唐澤民譯	一〇四
遼朝宰相考·····	島田正郎	一〇九
遼朝惕隱考·····	島田正郎	一二三
高梁河戰役考實·····	宋常廉	一三二
元代真大道教考·····	袁國藩	一四三
宋元襄樊之戰·····	黃寬重	一五四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四輯 第四冊目錄

元代的一個文學道士——張雨·····	孫克寬	一六一
繡絲·····	索子明	一七一
是一是二圖和宋人着色人物圖·····	李霖燦	一七九
豆腐考·····	篠田統	一八二
李龍眠之研究·····	曹樹銘	一八九
蘇東坡之書畫·····	曹樹銘	二四七
古木竹石畫系的研究·····	李霖燦	二五五
復古主義與高蹈主義·····	高準	二六一
由故宮博物院現藏趙孟頫的私人信件看他晚年的生活·····	葉言都	二六八
史學指南的研究·····	岡本敬二著 葉潛昭譯	二七四

宋諸蕃志流求國毗舍耶國考證

梁嘉彬

兼考宋前宋後琉球及台灣澎湖諸島

南宋理宗寶慶元年（西元一二二五年）提舉福建路市舶趙汝適所撰諸蕃志卷上志國有流求國及毗舍耶國兩條。在外洋學說未傳入中國時，國人鮮有謂琉球為國者。今日琉球者，至若疑其有誤誤者則尚有之。民國九年，何劭慈撰成新元史，在琉球國傳末附論云：「一史臣曰：琉求，今日之台灣，今之琉求，至明始與中國通，武乃安合為一，誤甚甚矣。」云云，僅三十一字，未詳其說之來源何自，觀諸新元史琉球國全傳文字，條條從雜抄諸蕃志、文獻通考、宋史、元史以及隋書流求國傳而成，全無考證，已積前人之誤，將「琉球」及「流求」兩辭合為「琉求」一辭，似更有自犯「妄合為一」之嫌。史學家在下「明代以前所稱琉求、琉球皆為今日台灣」之斷語時，似宜先審察前後各史志所稱琉求、琉球是否同為一地，蓋中國史志向有「同名異地」之例，不可盲從彼不知中國史例之外洋學者之臆說強證也。有留法學生馮承鈞者，平素以選譯法文論著介紹外洋新說為事，民國十七年選譯荷蘭希格勒氏十九世紀末年著中國史乘中未詳諸國考證（Gustave Schlegel, Les peuples étrangers chez les historiens Chinois），由商務印書館出版，書內考證扶桑國、文身國、女國、小人國、大漢國、大人國、君子國、白民國、青丘國、黑齒國以及古琉球國等凡二十國，頗多大胆假設，欲創為新論，然究其實，僅以古等史料為證據，而又全不知中國有「同名異地」及「同地異名」之例，後復僅行翻註日使館一通譯生，未受史學方法訓練者也。然「明代以前中國人所稱琉求指台灣」之說遂據馮承鈞之選譯而得介紹於中國學者之前矣。國人當時崇拜外洋心理正盛，翕然從之。或且有藉此謂可說中國古代方向學航海術之幼荷與夫海外記錄之極難混淆，多失其實者。民國二十九年馮承鈞集外洋新說，再撰成諸蕃志校注一書，

書內流求國校注，附和法國 Le marquis d'Hervey de Saint-Denis 之說，據「明以前之流求概指台灣，晚至明代，始移稱今琉球」。其毗舍耶國校注，復從法國 Terrien de Lacouperie 及美國 Bernhard Lauffer 之說，謂「毗舍耶國始為流求台灣西南海岸之菲律賓人」云云，展轉遂又產生毗舍耶國為今菲律賓諸說，點線之全面皆非，似不可不重加嚴密考訂也。查趙汝適流求國條原云：「流求國，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王姓歡斯，土人呼為『可老』。王所居曰波羅樓洞，整榻三張，環以流水，植棘為籬，殿宇多彫刻禽獸。男女皆以白綵繩纏髮，從頭後垂綵，及以雜珍雜毛為衣，製不一。織藤為笠，飾以羽毛，有刀，弓箭劍之屬。編熊豹皮為甲，所乘之車刻獸為像，導從僅數十人。無賦役，有事則均賦；不知節制，逐月歲薪以紀時；父子同牀而寢。曝海水為鹽，噴水為酒。遇異味先進尊者。肉有熊羆豺狼，尤多諸珍，蒸牛羊驢馬。厭土沃壤，先用火燒，然後引水灌注，持鰯僅數寸而烹之。無他奇貨，尤好割掠，故商賈不通。土人間以所產黃蠟、土金、蔴尾、豹脯往售於三興。旁有毗舍耶、波羅頗諸國。」

悉察趙汝適此條記錄雖極簡短，但據其句句皆有曾費幾許財貲浪述。其主要參考國為唐魏徵長孫無忌等前復奉勅纂修之隋書卷八十一東夷流求國傳，然實曾依據其本人在泉州福建路市舶司所得直接資料及或海客口述，而對隋書流求國傳文字有所取捨，並曾參酌其本身見聞而有增添於隋書之外者。在「無他奇貨」句前，曾極力刪削並改書隋書流求國傳文字，而只存其要語；在「無他奇貨」後，則全是趙汝適新增之記錄，而為隋書之所無。乃馮承鈞注一云：「本條之文，盡本隋書，惟刪朱寬入海求訪異俗及陳綾等用兵流求二事，參看隋書八一求流傳。」注二云：「隋書原文通千言，本條刪存不及二百字。」

似未讀諸書，又而未知趙汝述於其割存、改書並添補諸書之際，頗具苦心者也。至馮氏所作此條校注家言三百餘字，而又僅從法人 *Le marquis d'Hervey de Saint-Denis* (馮氏略作 *Hervey St. Denis*) 及日人藤田豐之說，遂謂「當經考出明以前之流求國概指台灣，晚至明代，始以稱今之琉球」等語云云，實只盲從，更無足論。○愚二十餘年以來，迭有論證隋唐及宋之流求(並有流虬、留仇、曲求諸稱)皆指今之琉球；直至南宋理宗趙汝述諸蕃志流求國此條，仍只限稱今之琉球，其次條毗舍耶國始乃指今台灣。迨宋以後，遂有混流求國與毗舍耶國為一統之例，如馬端臨之文獻通考琉球國但以雖抄唐李延壽北史東夷流求國傳及趙汝述諸蕃志流求國條及毗舍耶條文字為能事。(愚最近始發現馬端臨條抄襲北史流求國傳文字而非抄襲隋書流求國傳，拙著諸多種謂馬端臨雖抄隋書，係因未仔細比較北史及隋書文字異同之故，合併註明。)如宋史外國流求國傳(不分東夷而望西戎北狄，統被收在卷四百九十一之外國傳內)則只略擬諸蕃志流求國條合耶條三五要語，如元史卷二百十南海諸國傳之增求傳則實僅記世祖至元二十九年(西元一二九二年)遣人招諭之台灣西岸某一與澎湖相對之小島，而元史卷十六世紀同年自詠「果不能遠瓊求而還」；中國史志常有同名異地之例，元史載宗紀元貞三年(西元一二九七年)遣福建省都鎮撫孫浩、福州新軍萬戶張進往通之琉求國，仁宗紀延祐四年(西元一三一七年)遣資政瑤求婆羅船通之琉求國，其人文狀況與世祖至元二十九年所遣瑤求小島迥異，雖謂前後必同一地者。他如元史順帝至正二十四年(一三六四年)周致中募異域志所記「琉求國、小琉球國」之常入中國貢之琉球，陶宗儀書史會要所記職貢中華、上表字體料斗者之琉球國，皆絕不合台灣人文狀態而與明清兩代貢貢中國之琉球(沖繩)相合，周致中、陶宗儀兩紀錄皆無雙前人著作痕迹，雖與一般觀念認為今琉球乃明太祖洪武五年(一三七二年)以後始貢中國之年代不符，模糊邊界，不易究詰，然即此若干史料言之，已頗見在宋元之際，又或元明之交，我人必有地理觀念之混淆難離，泛指福建東方便是流求，併流求(大琉球)與毗舍耶(小琉球)為一談之事實。○唯趙汝述諸蕃志，本其實際

見聞，對流求國與毗舍耶國仍侃然區別，文野記錄迥然不同。茲先就諸蕃志之流求國條逐詞逐句考證如左(大字為本文，小字為影形考證)：——

「流求國 形素：唐魏徵等撰隋書、唐李延壽撰北史、唐杜佑撰通典、北宋李昉等撰太平御覽各東觀漢記俱有傳記「流求」，唐張鷟朝野僉載作「留仇」小字註云「即復流虬」，北宋歐陽修撰新唐書日本傳謂東海中有「邪古」，與隋書東夷傳謂流求國人一作夷邪久國人，不謀而合。唐韓愈柳宗元元記流求通商廣州，日本桓武天皇時唐僧實元開日僧空海懷素集作「留仇」，唐末昭宗開武德殿錄其引明人陳州刺史周通漢流記錄作「流虬」，北宋樂史太平寰宇記卷九十九記溫州四至到，謂「溫州海中以外是曲求國」(此據台中東海大學圖書館珍藏影宋抄本，茲檢臺台北文海出版社影印清嘉慶重刊太平寰宇記，「曲求國」已刊作「琉球國」)。自十九世紀末年法人 *Hervey de Saint-Denis* 荷蘭人 *Gustave Schlegel* 作說謂明代以前，中國人所稱 *Lieou-keou* (流求、琉球)統為台灣後，舉世幾盡從風而靡。其實法人 *St. Denis* 作是說之動機，係由其欲以法文翻譯元馬端臨文獻通考之四裔考而來，其主要論證不外謂其欲通考之琉球國有混入諸蕃志之毗舍耶條之記錄(距非記錄如謂「澎湖與之煙火相望」，文化記錄如謂「袒裸野唯，殆非人類」「不駕舟得，惟以竹筏從事」，其實皆只諸蕃志之毗舍耶條記錄而非流求國條記錄)，據之以追論隋代之流求國。見其所著「關於台灣與華人所稱琉球諸島」(*Sur l'origine et sur les lies appelées en Chinois Lieou-keou*)。○荷蘭人 *Gustave Schlegel* 更見演譯，離離十七世紀荷蘭人在台灣南部所見熟蕃記錄與中國文獻通考、周書若干類書而作比證，自謂「數與文耳律氏(崇、即法人 *Hervey de St. Denis*)共斷定曰：古中國地理家之琉球，即今之台灣。至今之琉球，自一三八二年(崇、即明洪武五年)始，始有此名，即明史所謂中山、山南、山北之琉球也。」見其所著「琉球之所在」(*Le pays de Lieou-keou*)。○其實無論 *Hervey de St. Denis* 又或 *Gustave*

之傳記流求國者，除魏徵等撰隋書外，李延壽撰北史、杜佑撰通典，皆記流求，文字固多與隋書略同，而亦有小異，大抵此三書之流求國傳乃同出一史源，而在編撰之際，彼此稍有取捨增刪不同者也。此外，唐人張鷟撰朝野僉載、韓愈送鄭尚書序、柳宗元嶺南節度使裴軍堂記、劉恂嶺表錄異皆有記流求（流北），新唐書日本傳傳末附著云：「其東海嶼中，又有邪古、波邪、多尼三島，北距新羅，而西北百濟，西南直越州（會稽、今浙江），有懸黎怪珍云。」琉球古國名爲邪古（Yaku）或稱邪久（Yechiu），漢字並書作琉玖、益玖（Yichu）等，今其最北一島仍稱屋久（Yaku）島，據新唐書可見唐代中琉交通尚非完全絕也。唐杜佑通典卷一八六流求國在「當建安郡東」句下依現通行版本有云杜佑云：「閩川之東」，杜佑著多種謂此「閩川之東」必爲「閩川之東」之誤，蓋福建無「閩川」水名，又且流求國傳內多有「閩」字，諸版者可有誤刻也。民國五十五年（一九六六年）二月，應受聯合國文教組織日本國內委員會（Japanese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UNESCO）之邀，赴日本作短期研究，在東京靜嘉堂文庫得讀其珍藏家藏杜佑通典，原爲蘇州袁氏五親樓藏書，猛憶此一小柱，急查之，則赫然確爲「閩川之東」四字也。該文庫並藏有宋版太平御覽，原爲日本鎌倉時代金澤文庫藏書，在該書卷七八四東夷流求「水行五日而至」句下，並有「閩川之東也」五字之註。於此，隋書流求國傳所謂「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一語，確係專指「當福州閩川（閩江）之東，水行五日而至」而言，今試問台灣南部（日本及中國學者稱之爲「閩南」）之流求，指台灣南部（今）能統稱「當福州閩江之東」否？其水行五日可得確據乎？可見一柱之增，一字之正，關係全傳源流，何等重大，此其四。（五）唐韓愈送鄭尚書序及日僧空海性靈集皆以流求（留仇）與耽浮羅（耽羅，今韓國海州濟州島）齊觀並舉，韓愈及空海皆唐德宗時（第八世紀）人，遠在唐代，無論中國人或日本人，能以台灣與濟州島齊觀並舉否？唐劉恂嶺表錄異謂新羅船客能半譯流求（流求）人語，試問指隋唐人所謂流求（流北、留仇）爲台灣之論者，能謂隋唐時代之新羅人能半通台灣原始族語言否？又何以朝鮮李朝實錄屢記韓琉（今琉球）

交通往來之事，韓琉人問答筆授之事，而絕無台灣原始族與朝鮮交往之記錄也？然則指隋唐時代之流求爲台灣之論者，豈不可僅然有悟乎？此其五。（陸）韓愈柳宗元及劉恂之記錄皆謂流求有海外通商習慣，當時天下商賈皆來集於廣州，韓愈、柳宗元明記流求人通商廣州，是則流求人在唐代已有海外通商習慣，又隋書卷六四陳後傳亦謂「後大寶三年（六〇七年）拜武貴郡將，復三歲，與朝諸大夫張俱開發陽兵萬餘，自義安（今廣東潮州）汎海擊流求國，月餘而至。流求人初見船艦，以爲商旅，往往詣軍中貿易。」劉恂嶺表錄異記「流求人競將食物來易釘鐵（索、釘鐵爲造船所需）」，唐玄宗開元（通商）之王，太安萬侶等奉勅撰修日本書紀，亦記琉玖（琉球）人往日本令入觀之事，然則隋唐流求唯今琉球足以當之，至於台灣土族則自古至今未聞有海外通商之事也。此其六。（柒）至於流求國之人形，唐張鷟朝野僉載記其「人形短小，似崑崙。」劉恂嶺表錄異記其「國人玄麼，一概皆麻服而有襪。」玄麼即短小之謂，元陶宗儀說郛卷六八引宋人釋常談云：「一身小謂之玄麼，春秋復語。趙人稱孟嘗君爲『玄麼』。」是短小爲隋唐流求人特徵之一。隋唐人謂流求人短小似崑崙也，此人種特徵，且合台灣，此其七。（捌）隋書流求國傳偏重其人種「深目長鼻」及「多毛」之特徵，惜傳文多有省略，應讀杜佑通典流求國，乃觀其全文，據云：「人深目長鼻，類類於胡人，概年老，髮多，不白。」此種深目長鼻，髮多而黑，頗類胡人之人種特徵，爲琉球原始人之特徵，與台灣土族入種特徵微有半點相類！朝鮮李朝實錄屢載朝鮮人漂流至琉球或琉球人漂流至朝鮮之事，端宗大王實錄卷六：「（琉球）男子頭髮結於左耳上，餘髮環結於右耳上，以白布裹之，如四回之形，婦人髮向後作髻，如我國（朝鮮）鄉吏之髻。小女向後垂髮，女立刻髮至地，男人坐則結至膝。」（琉球之與國焉）居人長大其貌，女子髮髮至地，男人坐則結至膝。同實錄卷一〇五：「（琉球）男子髮髮至地而垂之，束以學環，作髻於頂後，懷着細巾，鬚長通睛，或絞而繞髻數匝，婦人髮亦長，立刻及腰，短者及膝，不作髻環繞頭上，橫插木梳於髮。」……唯識字爲布。」又：「男女推髻於頂後，以布裹之，應人皆著白學衣，婦人推髻於腦後，皆著白學布衫白

學有案，或著白字布衣本。凡此朝鮮人所記琉球髮飾、多髮及白字（鈴）布等記載，若與隋書流求國傳所記：「男女皆以白粉塗髮，從項後盤繞至額，……纖細縷皮並離色粉及離毛以爲求。……人深目長鼻，類於胡，亦有小兒。」唐杜佑通典流求國所記：「人深目長鼻，類於胡人，髮平老，髮多，不白。」此較參諸，則隋書流求國之爲今琉球而非台灣，不更顯然紙上乎？此其八（款）隋書流求國傳第二句以下云：「土多山洞，……其王姓斯斯，……所居曰流羅禮洞，……國有四五種，……號諸洞，洞有小王，往往有行，……諸洞各爲郡縣，不相幫助。……同書卷六四陳後傳云：「……後漢至低波禮洞」之記錄也。流求國山穴之多，大者可爲王宮，小者亦爲小王及其部降之所居，蓋全是鐘乳石洞（stalactic caves）者也。此種石灰岩之地質試問台灣亦有之乎？應到琉球，曾遍遊其地之鐘乳洞矣，正有若惡非遊廣西陽朔之情況。地質蓋古今難變者也。琉球本國所記按司（Shi of Aru，即隋書「歡斯」）及其王子居洞之記錄可以毋出，猶諸朝鮮手朝實錄及日本有關琉球諸記錄，亦莫不謂琉球地多山洞（穴）也。又試問台灣古代亦有「王」、「小王」之稱否？此其九。應至琉球，琉球人問：「隋書「土多山洞」之語究作何解？」應急答之曰：「山洞即山穴之意，洞即穴也，穴即洞也。」於是始覺然曰：「此誠我邦之土質也。」又問：「日本人謂：隋書流求傳有「男子拔去髭鬚，身上有毛處皆除去」之語，全與琉球古風相違。我琉球民族爲多毛民族，身上之毛豈能盡去，是必爲台灣土著之少毛民族記錄無疑。」應急答曰：「除毛拔鬚習慣不唯琉球無之，台灣土族亦復無有。此種記錄只是華人（隋人一就琉球傳生活狀態作有失其實性之趣味描寫。蓋琉球人被隋軍俘虜至華，居留既久，自懶多毛多鬚，遂偶有拔鬚去毛以取悅華人之事，華人遂誤以爲其人必有此國習而已。隋書版本多有誤字，據日本東京靜嘉堂文庫藏元大德本此句作「男子拔鬚，身上有毛之處皆亦除去」，「鬚」尚可除，「髮」豈可拔乎？然則其爲毒蛇涎足之多餘指述，已可知之。唐杜佑通典之流求，宋李昉太平御覽之流求，俱

省去此句不書，大抵隨書此句之不足置信，杜佑、李昉已察之矣。宋大史。應又曰：「隋書於此句之下即接謂「婦人以黑髮手，爲毒蛇之文（紋）云云，試問此大句爲台灣土著之風習乎？抑爲琉球君等世代之風習乎？」於是衆聲然曰：「噫！此誠我邦婦人舊習也。」應乃曰：「余曾至公共浴池入浴，環顧左右前後貴邦人體皆多毛，深目長鼻，余甚自愧體毛之甚，目之不深也。」宋皆大笑。此其十。凡此皆足以略釋隋書之「流求國」矣。

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 形索：隋唐之流求國，爲今琉球而非台灣，已略釋於前，北宋之流求國，有李昉等奉勅派太平御覽卷七八四東夷五流求傳及樂史太平寰宇記有關流求記錄等在。太平御覽內容文字略與隋書流求國傳同，其多出於隋書外之文字更增流求爲今琉球之證，將另詳探著隋書流求國傳逐句考證內。北宋開浙海外交通何若，應可先於太平寰宇記考之。查該書所記開浙各州海行四至八到，漳州之四至八到云：「東至大海，南至大海，西至大海，西至潮州。」（卷一〇一）泉州之四至八到云：「東至大海，東南至海，西至漳州。東北至福州五百里。」（卷一〇二）福州之四至八到云：「東至漳州，東南至大海，南至泉州，東北至溫州。」（卷一〇三）可見直至北宋，福建漳州泉州各州未有交通台灣或澎湖痕跡，故僅云至大海。自入浙江，則記溫州之四至八到云：「東至大海八十六里，海中以外是曲求國（此據宋版手抄本，現通行清嘉慶重刊本「曲求國」已改作「琉球國」）。南至福州，水路相承一千八百里，西北至處州三百五十里，東北至台州，泛海行五百里。」是可知北宋之時，交通琉球之記錄乃在溫州，此地歷代皆有琉球船漂流航遠記錄，（詳後），其曲求國（Yü-chin or Yü-chin）爲琉球自命其國之土音，是即琉球，地無疑義。琉球土音原無L或R音，「琉」、「流」、「疏」皆音Yu，例如硫黃島土音 Yu-wō Shima，那霸附近有硫黃城，土音 Yu-wō-Gusuku，皆音Yu。此曲求（Yü-chin）原即從琉球古國名耶古-Ya-kü 耶久-Yü-chin 等音變來。隋書流求國傳記隋將來寬取流求之布、甲而還，時倭國使來朝，見之曰：「此我耶久國人所用地也。」是豈非中國隋唐北宋皆通今琉球之證乎？太平寰宇記卷

渡，水程僅七更。登舟半日可見開漳山，自開漳趨定海，行大洋中五六十里，至五虎門，兩山對峙，勢極雄險，爲閩省外戶。……又：「鹿耳門西北至澎湖，水程四更，約一百八十里，澎湖西北至廈門，水程七更，約三百里。……每一更約十里，每更升行可四十餘里。」（按徐葆光《中山傳信錄》云：「或云百里爲一更，或云六十里爲一更，或云分毫度爲十更，今開海船移來，皆云六十里之說爲近。」）是台灣（台南）所用之風信針路既非東洋針路，亦非西洋針路，當已大明。東洋針路出航以夏季西南風，返航以冬季東北風，西洋針路出航以冬季東北風，返航以夏季西南風，年只往返各一，而台灣（台南）可不受此限制，以短距離航行故，南風北風均可開航，不同者一。由廈門來台以西北風，由福州來台以正北風，故由台返廈以東南風爲順，返福以正南風爲順，不同者二。此種短距離航行係純用風力克制海力而航渡者，若熱諸台灣海峡海流風向者，水程通常當日或隔日可到，故開台開舟人以「更」計程而不以「日」計程爲常，不同者三。台灣以澎湖爲開津，雖有船往福州望北直去，不用灣泊澎湖之例，但中國之記台灣通常均兼記澎湖，言台灣方位大抵均言其「居澎湖外海之中」又或言其「與澎湖諸島相對」，而不作「當泉州」（或漳州廈門，或福州）之東，蓋無論自福州，泉州或廈門出航來台（或南），船不向東而向南行進也。不同者四。又自中國海岸前往琉球日本朝針，皆不須經澎湖台灣，僅標台灣北部海面而過，台灣澎湖諸島自被發現後，原應爲國人所常至，只嫌台灣（東番）既不通商，亦不通商，而其針路又與東洋針路、西洋針路皆異，非東洋來台者常捨而去之，北而往琉球、日本、朝鮮，南而走安南、暹羅，又或蘇門答臘等處，是以台灣、澎湖、菲律賓（諸蕃志之麻逸，文獻通考之摩遠）又或婆羅洲之對華交通，反不若東西兩洋航線內諸國之早之通考。風帆航行難易，固不問距離之遠近，而但問風濤之順逆也。文獻通考記摩遠至宋時，其交通我國，猶先往閩安（即永春）而後附舶來航廣州，使其早知台灣福建間有航線在，又何須如此作一大迂迴繞道耶？又何以中菲之正式直接交通，直至宋末，始稍見萌芽，直至有明，乃始有呂宋福建間之交往也？古往今來，海外島嶼之易否被發現皆以其是否合於慣用航線與大風向爲斷。程載漢洲近

岸大島嶼有直至最近始被發現者。然則諸蕃志流求國所謂「當泉州之東，水行約五六日程」之航線必不爲泉州與台灣間之航線，其理甚明。○形再察：趙汝述諸蕃志「流求國，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之記錄蓋參考隋書流求國傳首句「流求國，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一日程，建安之去流求，水行五日而一日程，自泉州直赴流求，水行約五六日程」之記錄而附改書者也。泉州之去建安（福州閩江口）水程不短，福州則更近，約略與福州去流求之水程等，故趙汝述謂「舟行約五六日程」也。○舟渡海行五六日不可謂近，登舟人以一晝夜爲十更，一更或謂百里，或謂六十里（徐葆光《中山傳信錄》），或謂四十里（台灣縣志），即以「一更四十里」作算，五六日程（五六六十里）亦將三千里矣，何得謂近？故「水行五日而一日程」或「舟行約五六日程」云者，皆爲遠離海岸晝夜航海之水程記錄者也。○台灣之距福建，水程僅只以「更」計，而難以日計也。又非「當建安郡東」或「當泉州之東」，故絕非隋書或諸蕃志之流求國。夫風帆航行海中，絕恃風力海力，無論爲隋唐宋元明爲清，其選途航約略相等。欲知「水行五日而一日程」或「舟行約五六日程」之記錄爲遠距離之航海記錄或近距離之航海記錄，先用明清兩代中國日本間之航程記錄以比較觀察，即可得其概略。○查明方孔炤輯全邊紀略卷九海略云：「一四十二年浙撫劉一振巡按奉邦華會奏：普陀之望日本，風帆三日可到。」○明華演圖書編卷十海國圖云：「始倭之通中國也，實自遼東，由六朝及今，乃從南道浮海，年自溫州寧波以入。風東北迅，自後宋，均可四五日程，而西（南）風迅，自此之後，約亦四五日程，蓋其去遼甚遠，而程去閩、浙甚近。」○清陳倫炯海國圖志錄云：「長崎與普陀東西對峙，水程四十里（舟人以一晝夜爲十更）。」○清初日本學者松本見林其撰水程傳引「明日日本國」，在九州府津旁有註：「浙江到北，四日四夜」字樣。又清初日本學者寺島良安倭漢三才圖會卷八十，九州對馬下云：「一名度座（在九州島西北端津旁）：風順也五日可至寧波。」其將舟山與日本間水程說爲六七日程者，有元方回瀛奎律髓之註述人遊日本國時：據云：「自明州（寧波）定海出昌國（今舟山羣島），往往順風六七日程。歲惟有此一番風，往來必經年也」（去以夏，來以

冬)〇。然則三四日程或四五日程或六七日之海行皆為遠距離之海行，而溫州寧波之距日本九州名邊屋或長崎或天津或廣州或泉州之距神戶那霸尤遠，是則諸蕃志所記「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之流東國，是必已在中國遠海之中，其距福建泉州約略與日本九州之距寧波溫州相等，雖非有如諸蕃志所記自泉州水行月餘始到之閩安(今水哇)真臘(今柬埔寨)之遠距離，然亦絕非距福州水程僅十五更，距廈門水程僅十一更之台灣(台南)近水程距離之可比擬(舟人以其更為十更)〇。然則，諸蕃志之流東國殆今琉球外無他求，尤絕非台灣(因距離及方位而不合)。

形三業：諸蕃志「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之流東國方位航程記錄即福建與琉球(那霸)間之方位航程記錄也。查泉州東北至福州水程五百里，約一日水程(見太平寰宇記泉州四至八到)，而福州至琉球那霸與通常確僅五日耳。清康熙四十七年琉球程順則撰指南廣義針路條記云：

「福州往琉球：東沙外開洋，用單辰針(東南南針)十更取媽龍頭、花瓶嶼並彭家山(崇，即今基隆海外東北之彭佳嶼)，用乙卯(正東微南)並單卯針(正東針)，十更取釣魚台，北過前面黃麻嶼，北過用單卯針，四更黃尾嶼，北過用甲卯(東微北)針，十更赤尾嶼，用乙卯針，六更古米山(崇，即今那霸口外久米島)，北過用單卯針，馬齒山(崇，即今慶良間島，亦在那霸口外)，北過用甲卯(東微北)及甲寅(東南北)針，收入那霸港，大吉。」

此為福州那霸間之通常航程行方向及距離記錄也。合計福州(自閩江口外東沙起航)收入那霸港水程約四十更耳，換算日程即為四晝夜，約五日程之數。此指南廣義在國立台灣大學南方資料室亦有抄本，可檢閱之。風帆航行與蒸汽船航行性質殊異，其迅速要看風勢海勢及帆船之機能與操舟之方術，亦有須更數較多者。據同書另條「福州四琉球」云：

「梅花及東沙開船，若正南風，用乙辰針(東南東針)十更取小琉球頭，便是釣龍山，圓尖(崇，謂其山形圓尖也)。小琉球

(頭)便是釣龍山，詳考在民國五十七年三月台灣文獻第十九卷第一期所刊拙著小琉球考內)，又用乙辰，五更花瓶嶼並彭家山，又用單乙(東南南)並單卯(正東)針，四更馬嶼，前面黃毛嶼，北過用單卯針，十更取赤尾嶼，北過用甲卯針，十五更取古米山，北過用單卯針，三更取馬齒山，用甲卯並甲寅(東北北)三更收入那霸港，大吉。」

是條所用更數合計為四十七更船，較前條多出七更之數。又同書有「漳州往琉球」條(漳州至泉州水行約一日，泉州至福州口外東湧約一晝夜)，據云：

「漳州往琉球：太武開洋，用單辰針(正東北針)，七更馬嶼，用辰寅針(東北東針)，四更牛山，又用辰寅，五更東湧山，用單辰針(東南南針)，如西南風角乙辰針，東南風用辰寅針(東南微東針)，八九更小琉球媽龍嶼外彭家山，如南風用單卯針(正東針)，十更釣魚台，北過，南風單卯四更黃麻嶼、赤嶼，北過，南風單卯並用寅針及用辰寅，東南風用甲卯針(東微北)，十五更古米山，北過，南風單卯及甲卯針，四更馬齒山甲卯(東微北)，收入那霸港。」

此漳州(金門太武出船)往琉球(那霸)若遇南風，全程應只五十二更之數，由東湧可用十更船直抵釣魚台也。五十二更船換算日數為五晝夜餘，如去漳州至泉州水行約七更之數則自泉州至那霸應為四十五更船，亦即「舟行約五六日程」之數也。此指南廣義非是紙上談兵之作，乃程順則註明「以上十餘三十六姓所傳針本」，予以抄錄者，三十六姓人為明祖所賜琉球之閩人三十六姓，供琉球操舟往來閩琉之用者也。再查清同治冊封琉球正使趙新所撰續琉球國志略(美國夏威夷大學珍藏本)卷二針路云：「自五虎(福州口外)至馬齒(那霸口外)慶良間島」三四日可到，極為穩便。〇馬齒至那霸僅三更船(見上引指南廣義即七小時左右)是隨者所謂「流東國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諸蕃志所謂「流東國當泉州之東，舟行約五六日程」各記錄，皆為今琉球(沖繩那霸)與福建間之風帆航行通常

記錄，已絕無疑問矣。是在民國四十九年二月廿四日晨十時三十五分乘六小時小汽船自那爾往久米山，此船係人結並載者，舟行極緩，見係逆流，向西前進者，十二時許至十二時許按慶良間諸島（即馬齒山）北面而過，四顧那爾港仍隱約可見，其後經渡名喜諸島，至午二時許遠久米島海岸，三時許環繞至該島西南岸，四時乃泊該島嘉手刈碼頭，登岸，閱同行者上江洲均君云，是即往昔所謂「唐船深」（*トウセン*）之處，又云：若天朗氣清，自昔里王城可望見久米山巔，又來距那爾約五十海里。亦附誌之。

形四案：風帆航行固不能確定日程者，所謂「流求國」，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或「當泉州之東，水行約五六日程」，皆不過指通常大約水程而言，又或偶據首次通航之水程報告（呈報或奏報）而來。此種水程日數，原未為中國人所重視，如無文獻通考之混流求國與毗舍耶國為一策，作「在泉州之東（抄）自諸葛志流求國傳」，有島曰彭湖，煙火相望（抄）自諸葛志毗舍耶傳」，水行五日而至（抄）自北史或隋書之流求國水程」，持難之語，而歐洲美洲學者又不採認文獻通考是即隋書，則不致作僞借流求國為台灣、毗舍耶為菲律賓之謬論。此等外國學者先有輕視中國風帆航行之真覺，每見中國航海記錄，則先疑慮其不致遠離海岸，蓋歐洲帆船之在中古時代，猶只數倍岸遙島行進而不敢向遠海挺進也。茲再舉例言之。例如惡在明謝等潮五雜俎內見有龍宮條云：

「蘇州東入海五六日程，有小島間百里餘，四面海水皆濁，濁此水清，無風而浪高數丈，常見水上紅光如日，舟人不敢近，云是龍王宮也。」

據吾併所知，琉球之於古代，確有「龍宮傳說」，自稱其國為「龍宮」，又「龍宮」、「流求」、「流乳」、「留仇」及「琉球」等音，在現代琉球皆同音，*Yanhu* 吾併故十九可以推定，此龍宮記錄必為今琉球也。又吾併再作極度之謙步，因此記錄既云「蘇州東入海五六日程」，復云「舟人不敢近」，亦可斷定其必已為航徑遠離海岸，已入深海中某島矣。然自外國學者觀之，則極可能仍以中國帆船不易遠離海岸航行為立論前提，而謂其是不出崇明島或舟山羣島

也。彼輩固無真正中國學問者，只從揣測演繹為其說，殊不知崇明島或舟山島皆無「舟人不敢近」、「獨此水清」及「龍宮」之承傳也。又例如：惡讀唐末劉恂嶺南雜錄卷上（叢書集成初編，商務印書館版）有云：

「陵州刺史周遇不茹葷血，嘗語憫曰：頃年自青社（崇、當即浙江青門港，在嘉山縣南）泛海，歸間，遭惡風，數五日，不知行幾千里也。凡歷六國：第一、狗國，同船有新羅客，云是狗國，遠近，果見如人裸形抱狗而出，見船驚走。經毛人國，形小皆披髮，而身有毛如猓。又到野人國，船抵暗石而損，遂撤人物上岸，伺潮漲，聞潮而修之，初不知在此國，有數人同入深林，採野蔬，忽為野人所逐，一人被擒，頃刻有百餘野人皆赤髮裸形，呀口怒目而至，有睚眦者，須臾貫客五十餘人遂將弓弩槍劍以敵之，果射倒二野人，即奔找屍而遁。……又經大人國，其人悉長大而野，見船上鼓噪，即驚走不出。又經流乳國，其國人必摩（短小），一概皆服麻布而有禮，競將食物求易釘鐵，新羅客亦半譯其語，遣客遠送，言此國還華人報泛至者，慮有災禍。既而又經小人國，其人悉裸，形小如五六歲兒。……復行兩日，遇一島而取水，忽有羣山羊見人但驚視，都不驚避，既肥且偉，初疑島上有人牧養，而絕無人跡，捕之，僅獲百口，食之。」

此中所言經歷次序僅憑追憶，有無差錯，可考而知，「狗國」應為日本九州隼人（*Hyaio*）之地，「毛人國」應為陸南羣島內一島，「大人國」應是今小笠原島，「小人國」應仍在琉球羣島內，流乳國即今琉球，野人國即今台灣，另詳拙著。不詳證於此。但恐歐洲日本學者謂仍必不出中國沿海近島也。茲再以明清冊封琉球使錄驗之。

我國冊封琉球之有使錄，始自明嘉靖十三年之陳侃使琉球錄。其前，有若明宣德崇山之琉球中山大安神寺碑記則只云：「東夷之地離間南數萬餘里，舟行累日，山岸無分，……迨夫波濤一息，……

迅風順渡，不常朝而抵岸焉。」天順潘帶中山八景記則只云：「癸未夏六月由閩落（福建）布政使司，駐在福州。」發舟，天氣自南，不數日而抵其國。」皆未詳記水程日數，但皆謂閩漳之間，易於航渡者也。而「舟行累日」，「不數日而抵其國」者，皆已為遠島琉球之記錄矣。○成化十五年李東陽有贈冊封琉球正使重吳一詩，內云：「萬里風濤繞七日，六年天使此重來。」義亦不注意水程若干時日之確數者也。○日本學者如繁原坦、吉田東伍等用清康熙徐葆光《中山傳信錄》福州那霸間明清歷次冊封使水程記錄作一平均計算，謂平均約須十二日云云，其實徐葆光所記日使常有錯誤，而以帆船行不似蒸汽船航行，有欲行不得行之阻，亦有欲止不得止之困，實絕不能作平均計算者。又且明清各使行程有遲有速，而皆各有其原因在，是不可不追究原始記錄而加左：

（一）因風濤阻滯（逆風或無風或颶風）耽誤行程，惟核其真實航程仍與「水行五日而至」記錄相符合者（明清冊封使赴琉皆以福州為啓航點）

（一）明嘉靖十三年冊封正使陳侃使琉球錄（不分卷，國立北平圖書館藏本）第一集第十二種，民國二十六年商務印書館發行）使事紀略云：「五月初八日出海，……初九日，隱隱見一小山，乃小琉球也。」（案：小琉球即謂大鵝龍山，此山在今基隆港之東，原有圓尖山頂，為閩琉間航行之一指標，清同治六年地震崩缺，改名為奎臨，詳考在民國五十七年三月台灣文獻十九卷一期所列拙著小琉球考內）。○初十日，而風甚逆，舟行如飛，過平嘉山（今彭佳嶼），釣魚嶼（今釣魚台），過黃毛嶼，過赤嶼，……一晝夜兼三日之程，……十一日夕，見姑米山（案：即今那霸口外西五十海里之久米島 Kume I.，常為琉球王國對外交通之關津，距那霸通常為五更或六更船。島形似龜，是即隨着流求國傳內距流求國一日程之龜嶼也，詳考在拙著多種內），乃屬琉球者。夷人（案：指琉球人）鼓舞於舟，喜達於家。旋行復晚，風轉而東，所謂「行百里者半九十」，即此之謂中琉航行至此被風阻而他去，所謂「行百里者半九十」，即此之謂

也），進寸退尺，失其故據，又竟一日，始至其山。有夷人駕小船來問，邀進事與之路而去。○十三日風少助順，即抵其國，奈何又轉而北（案：謂北風定發也），逆不可行，……長年航抵甚堅，與風為敵，不能進，不能「退」，遂上下於此山之側，……相持至十四日夕，舟利刺有聲，若有分崩之勢，……原舟用釘不固，船麻不密，板膠不固，鏟（將）縫皆開，以數十人纜繫引水，水不能上，眾曰：不可支矣！……呼天而號，剪髮以設誓，……於是有人倡議者曰：風逆則漏，順則安，易而後以從順，……眾股悚慄不止，姑從眾以舒其懼，旋轉之後，舟果不滯，執獨尋岸，皆蒙之固，眾心遂定。○又從而北，（十五日）風自南來，舟不可往（案：謂舟不可再而南也），又從而北，姑悔不少待也。○計十六日，當「再」見姑米山，至期四望，惟水杳無所見，……至今人上說以現，云：遠見一山巔微露，若有小山伏於其旁，詢之夷人，乃曰：此熱壁山也（案：一作紫壁山，即今伊平屋島 Ito I.，在沖繩島之北，距沖繩島北端約二十二海里），亦本國所屬，但遠本國三百里，至此可以無憂，若更從而東，即日本矣，本國所屬，其地，泊焉（十六日至十八日，俱泊），「琉球世子達夷眾四千人駕小舟四十艘，欲以大艦引予之舟，十九日風逆甚，不以人力挽，逆運而行，……一晝夜亦行百餘里，十九日風逆甚，不以人力挽，逆運而行，……」○二十三日世子復達王親一員，益以數舟而來，風亦微息，始克行。法司官左右巡督，故以作氣，自夕達旦，夷眾亦勇於用力，無少懈。○至二十四日，猶未克到。○世子復達長史來曰：世子聞至移山，刻期拱俟，六日不履，中心孔棘，恐為從者憂，謹遣小臣奉慰。○予等謝之。○二十五日，方達泊舟之所，名曰那霸港，計六日。登舟至此，幾一月矣。……是日登岸。○副使高澄另有操舟記，所記略同。○明麗從蘭陳周咨錄卷四東琉琉球亦云：「侃等……在五月初八日解纜開洋，洋中偶值逆風，船不能行，故回數百里，復遇順風，復往，因失針路，遂過琉球國交界地方，名曰熱壁山（伊平屋島），遂泊於此。」○然則陳侃實以水行四日（初入至十一）已自福州到那霸海外相距僅半日程之久米島矣。○若非遇逆風退走及迷失針路，報過沖繩島北面之伊平屋島，則陳侃自可以水行五日

而至耶廟也。

(二) 明嘉靖四十年冊封正使郭汝霖副使李際春同編重刻使琉球錄(東京華僑領國會圖書館藏書)卷一使事記云:「五月二十九日至梅花(所)閩洋(崇、倭花所)及五虎門皆為福州船出航點」,幸值西南風大旺,時日千里,……過東湧、小琉球,三十日過黃茅(崇、即黃尾嶼),閏五月初一日,返釣魚台(崇、釣魚台在黃尾嶼西南而郭舟先一日已過黃尾嶼,是日又重過釣魚台島,是必因風倒返而郭不自覺也),初三日至赤嶼,無風,舟不能行(崇、深海航行最忌無風,據郭此錄:初三至初六,皆泊)……初六日,得風,乃行,較見土納巴(崇、即沒名島島 Tonga),位那廟西北三十海里,較久來更近耶廟。……至申刻乃見小姑米山(崇、即久來島東岸島島今稱與武島,郭自沒名島又返近久來島耳)……初七日未刻,望見玉城嶼嶼港島。然東風甚多,相隔五十里,而不能相近。……至初八日午刻,有衝風暴雨,予曰:可整舟後而行,諸人疑之,既而果得行。初九日辰刻,遂達岸島。……崇、郭汝霖此行自五月二十九日開洋,六月初三日已過赤嶼,若風濤順利,舟行有再一日可達耶廟之記錄。乃因無風,在赤嶼停泊四日,因風逆繞行沒名島與久來島之間,又再停舟二日,遂成舟行十一日之記錄耳。殊城周咨錄亦記郭汝霖「阻風三日,漂琉球山一日」。然則若無阻風停泊倒返及失計繞行之事,則郭汝霖自亦可水行五日而至琉球國也。

(三) 明萬曆三十四年冊封正使夏子陽副使王士禎同編使琉球錄(國立台灣大學南方資料室藏手抄本)上使事記云:「五月二十四日黎明開洋(自梅花所開航),南風迅發,一望汪洋浩渺,午後過小琉球東來沙山,……次日過黃龍嶼(崇、即今基隆島),午後過小琉球(崇、即自海中望見之大島龍山),相去甚遠,望之如空手一點耳。……二十六日,過平佳山、花瓶嶼。二十七日,風忽微細,而浪反頗急,……午後過釣魚嶼,次日過黃尾嶼,……二十九日,望見嵵米山(崇為嵵米山之訛也),夷人喜甚,以為漸達其家(崇、謂琉球人喜甚以為可即返抵耶廟也)。……三十日,過至(鹿)那奇山(崇、即沒名島島,即郭汝霖使錄所謂土納巴山),……薄暮,望

見琉球山,殊為歡慰。……時已夜矣,舟人疑有礙不敢進,即從其地泊焉。蓋去耶廟四十里也(崇、已在耶廟口外,不足一更水程)。次日為六月初,世子重法司王等官具豬羊酒菜奉使者,並夷舟(琉球船)拾餘隻,布列左右,以饗使舟,次日(六月初二),始達那廟港,登岸。……是夏子陽此行自五月二十四日開洋,二十五日復在基隆口外繞來繞去,二十七日復風微,舟不能行,僅隨流漂漸至黃尾嶼,然二十九日已到遠久來島洋面,則亦可謂其若無因風阻滯周轉徘徊,固亦可水行五日而至琉球國也。

(四) 清乾隆二十一年冊封副使周煌琉球國志略(民國二十五午商務印書館版王雲五主編叢書集成初編據聚珍版書本排印)卷五針路云:「自六月初十早潮出五虎門,早午風(正南風),乙辰(東南偏東)針,至日入,行船六更,夜,早午風,早乙(東南偏南)針,行船五更,見鷄籠山,十一日上午,……二更,下午,……至日入,行船四更,見釣魚台,……十二日,是夜過清祭海。十三日,……行船二更,見嵵米山。……由五虎開洋,三日之間,直至嵵米(崇、通常帆船自嵵米至耶廟當日或隔日可至,僅四更船),方謂總美前封(崇、謂可總美前任計使汪得)以水行三日而至耶廟也,見下),過陸等奉使無狀,涉遭巨颶,開礮壞船,幾至顛覆。……以下皆記在久來島停船,過東北逆風、雷雨風暴,桅索十餘皆斷、舵走龍骨側傾而折,一礮石透入船腹,解放杉板登岸,停留久來島前復二十餘日(自六月十四日至七月初七日),然後得西南風,改乘琉球海船於七月初八日抵那廟港各事,文長不錄。民國四十九年二月憑自耶廟至久來島,久來島人為迷周煌在島避難,連日東北風雷而風暴,何處壞船,何處登岸等等,猶歷歷如繪,且出示周煌碑記。蓋冊封使淹留久來島最久者周煌一行,故至今島人猶知其事也(其正使為全魁,久來島人已不知之)。周煌等此次水程記錄,將其遇風淹留久來日數除去,即與水行五日而至之記錄相符也。

(二) 因風勢順通針路合宜宜福州至耶廟水行五日而至之明清冊封使記錄,且有以水行三日而至者:

(一) 明崇禎六年冊封正使杜三襲自福州赴琉,據其從客胡靖撰

